

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宣传标语

为巩固拓展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州创建成果，营造浓厚创建氛围，打造民族地区团结奋斗共同富裕标杆区，州民创办结合湘西州实际，收集和整理了 76 条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相关宣传标语，以供州直各单位、各县市和湘西高新区选用，其中篇幅较长标语可用于显示屏滚动宣传。

1. 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奋力推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

2. 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

3. 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推动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

4.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凝聚建设现代化新湘西磅礴力量。

5. 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全力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

6.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就是引导各族人民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

7.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

8.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加强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

9. 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扎实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

10.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

“纲”，所有工作要向此聚焦。

11. 有形有感有效推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

12. 全力打造民族地区团结奋斗共同富裕标杆区。

13. 高举中华民族大团结旗帜，促进各民族在中华民族大家庭中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

14. 各民族要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共建美好家园，共创美好未来。

15. 加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

16. 积极推动“三项计划”，有形有感有效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社会教育。

17. 积极推动“各族青少年交流计划”、“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计划”、“旅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计划”有序开展。

18. 必须促进各民族广泛交往交流交融，促进各民族在理想、信念、情感、文化上的团结统一、守望相助、手足情深。

19. 我们辽阔的疆域是各民族共同开拓的，我们悠久的历史是各民族共同书写的，我们灿烂的文化是各民族共同创造的，我们伟大的精神是各民族共同培育的。

20. 树立和突出各民族共享的中华文化符号和中华民族形象，增强各族群众对中华文化的认同。

21. 中华文化是主干，各民族文化是枝叶，根深干壮，才能枝繁叶茂。

22. 扎实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进机关、进企业、进村(社区)、进乡镇、进学校、进宗教活动场所、进景区。

23. 民族团结是各民族的生命线。

24. 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
25. 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一个民族也不能少。
26. 共同建设伟大祖国,共同创造美好生活。
27. 推动各民族共同走向社会主义现代化
28. 用民族团结之水,浇昌盛和谐之花。
29. 民族团结是发展进步的基石。
30. 同谱民族团结曲,共唱幸福和谐歌。
31. 共栽民族团结之花,共享繁荣发展成果。
32. 创先争优比贡献,民族团结促发展。
33. 谱民族团结美妙音符,奏文明城市和谐乐章。
34. 民族团结重在交心,要将心比心、以心换心。
35. 团结奋斗是中国人民创造历史伟业的必由之路。
36. 像爱护自己的眼睛一样爱护民族团结。
37. 中华民族是一个大家庭,一家人都要过上好日子。
38. 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
39. 建立健全宣传教育体系,讲好中华民族共同体故事
40. 同创同护民族团结,共建共享“五个湘西”。
41. 努力打造“三区两地”,加快建设“五个湘西”。
42. 唱响民族团结主旋律,谱写湘西发展新篇章。
43. 坚持正确的中华民族历史观,增强对中华民族的认同感和自豪感。
44. 各族群众要不断增强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高度认同。
45. 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需要各民族手挽手肩并肩,共同

努力奋斗。

46. 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推动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向前发展。

47. 人人争当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处处盛开民族团结之花。

48. 五十六个民族五十六朵花,五十六个兄弟姐妹是一家。

49. 促进各族群众共同富裕,促进各民族人民大团结,携手共建美好家园。

50. 深入开展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树立正确的国家观、历史观、民族观、文化观、宗教观。

51. 高举中华民族大团结的旗帜,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

52. 依法治理民族事务,确保各族公民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53. 加快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多为各族群众办好事、办实事、解难题。

54.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民族政策,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促进民族地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55. 民族团结是我国各族人民的生命线,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民族团结之本。

56. 加强青少年的爱国主义教育,把爱我中华的种子埋入每个孩子的心灵深处。

57. 全面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不断提高各族群众科学文化素质。

58. 支持各民族发展经济、改善民生,实现共同发展、共同富裕。

59. 必须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使各民族人心归聚,

精神相依，形成人心凝聚、团结奋进的强大精神纽带。

60. 做好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要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

61. 党的民族工作创新发展，就是要坚持正确的，调整过时的，更好保障各民族群众合法权益。

62. 要赋予所有改革发展以彰显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意义，以维护统一、反对分裂的意义。以改善民生、凝聚人心的意义，让中华民族共同体牢不可破。

63. 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纳入党的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纳入政治考察、巡视巡查、政绩考核；纳入干部教育、党员教育、国民教育体系；纳入居民公约、村规民约、行业公约；纳入文明城市创建。

64. 围绕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65. 坚持依法治理民族事务，提升民族事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66. 坚持各民族一律平等，保证各民族共同当家作主，参与国家事务管理，保障各民族群众合法权益。

67. 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就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把民族团结进步事业作为基础性事业抓紧抓好。

68. 坚决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教育引导各民族传承和发扬爱国主义传统，自觉维护祖国统一、国家安全、社会稳定。

69. 加强和完善党的全面领导,是做好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根本政治保证。

70. 必须坚持各民族一律平等, 保证各民族共同当家做主, 参与国家事务管理, 保障各族群众合法权益。

71. 要更加重视、关心、爱护在条件艰苦地区工作的一线干部, 吸引更多优秀人才。

72. 要守住意识形态阵地, 积极稳妥处理涉民族因素的意识形态问题。

73. 坚决防范民族领域重大风险隐患

74. 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 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75. 提高宗教事务治理法治化水平, 努力开创宗教工作新局面。

76. 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 团结信教群众为经济社会发展作贡献。